

证券代码：834047

证券简称：缔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7月28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骏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【2018】年【8】月【10】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

021)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。

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——定向发行（一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二）-连续发行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

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

（三）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10 日